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647100101000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主要职能

负责政府与中小企业间的沟通和联系；拟订中小企业发展政策并提供信息数据和技术分析；负责协调各县区工信部门中小企业服务工作；负责建设和运营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窗口平台、中小企业云服务网，为中小企业提供咨询、展洽等综合性服务；负责实施国家“银河工程”、“百万中小企业信息化体验计划”等项目；负责中小企业经营管理、技术创新及信息化建设等教育培训；负责对中小企业管理干部、企业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及特种岗位操作人员开展职业技能培训；负责国家职业经理人职业资格认证培训；为中小企业成人教育及职业成长提供培训服务。

### （二）202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以窗口平台为依托，积极为中小企业提供多元化服务，2021 年 1—12 月，培训中心以窗口平台为依托，团结入驻服务机构，为企业开展人才与培训服务、信息服务、管理咨询服务等八大类服务，开展公益活动 59 场次，服务企业数 51797 户，服务人数 57857 人次。利用线上平台，扩展带动线下服务，中心利用窗口平台、玉溪市中小企业云服务网和公众号等

线上平台，通过线上展示、线上服务超市等形式扩展带动线下服务活动的开展，发布各类政策资讯，为中小企业提供找得着、用得起、有保证的服务。1-12月发布各类政策、信息7633条，为533家企业免费录入信息，发布产品321种，点击量46212次。开展专项行动和重点工程活动，促企业健康发展，按照《云南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窗口平台2021年度重点工作和服务绩效考核办法》的工作要求，依托窗口平台入驻服务机构，采取线上和线下结合的方式，积极开展企业梯级培育工程、志愿服务专项活动、数字化赋能专项活动、融资服务专项活动、政策与法律服务专项活动及企业人才培养专项活动和体系从业人员服务能力提升工程等专项活动，共开展10人以上活动59场次，服务企业数2363户，服务人数7427人次。着力开展专精特新企业服务，助企业创新发展，一是为国家级、省级专精特新企业举办知识产权助推企业高质量发展培训、效智新动能数字新财税等培训，提升中小企业特别是专精特新企业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管理水平；二是大力实施企业培育工程。举办申报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及专精特新“成长”企业业务培训和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一对一申报辅导活动，提升申报成功率，共辅导55户企业、170户企业申报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和“成长”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工作走在全省前列。三是开展专精特新企业发展质

量评估，为玉溪市 19 户国家级、省级专精特新企业进行发展质量评估，给出发展质量评估报告。四是开展专精特新企业专项咨询服务，在对企业进行服务需求问卷调查的基础上，结合发展质量现场评估与诊断情况，组织强大专家团队从企业管理、数智转型、创新发展、质量提升、工业设计、上市辅导等方面对 11 户专精特新企业开展专项咨询服务，为企业诊断把脉，开具发展良方，助企业创新发展。中心转变工作作风，组织玉溪窗口平台志愿专家，到华宁等 6 个县（区）51 户民营企业，开展“志愿服务进企活动”。围绕党史学习、知识产权保护、人力资源管理、法律维权、财税等方面的内容开展一对一免费咨询服务，提高企业对国家、省、市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的政策的知晓率，帮助企业解决生产经营中存在的问题，为企业合法经营，规避风险，降本增效提供了实实在在的帮助。

另外，中心积极申报国家中心志愿服务站，并组织 8 位专家注册成为国家中小企业志愿服务平台志愿专家。

开展政策与法律专项行动，促政策落地，一是在玉溪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窗口平台网、玉溪市中小企业云服务网及微信公众号，不断发布政府的最新扶持政策，在每场培训的现场邀请有关部门及市工信局的相关科室进行扶持政策的解读，使企业深入了解扶持政策，有针对性的进行项目申报，享受到政府的政策红利。二是举办企业多元化用工模式筹划暨合同法律风

险防范等培训和开展两场法律服务进企业活动，宣讲习近平法治思想、《民法典》、《知识产权法》、《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财税、劳动用工、研发费用政策和工信、科技、农业部门的扶持政策。帮助企业增强法律法规意识、牢固树立了依法经营、依法治企、依法维权的理念。三是在进企业服务的同时，对《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云南省中小企业促进条例》等法律法规及《中共玉溪市委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玉溪市营造更好发展环境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玉溪市纪检监察机关进一步规范政商交往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工作指引》等相关政策进行讲解，提醒企业依法依规缴纳税收和社保，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不能触碰法律的红线。

开展人才培养专项活动，为企业储备人才，一是组织企业参加线上和线下招聘会，组织企业参加“2021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周”云南省中小企业网络专场招聘活动；为进一步满足企业节后复工用工和广大求职者求职需求，促进企业稳岗留工，联合云南招聘网，举办玉溪市 2021 年迎新春送温暖稳岗留工现场招聘会。参与求职人数 3400 多人次，初步达成求职意向 1246 人。有效缓解企业用工荒，达到了用工企业与求职者双赢的目的。二是举办三期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认证辅导培

训和中级、初级会计职业资格认证辅导培训，提升企业专业技术人员素养。三是举办专精特新企业人力资源战略规划与实施专题培训；携手玉溪窗口平台入驻服务机构，联合普洱中心举办云南人力资本发展论坛四期线上系列论坛，推动人力资源优质化发展与创新，玉溪、普洱两地的 400 名企业管理者参加了线上论坛活动。

开展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引导企业上云，协助市工信局举办“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培训，助力企业利用互联网的信息技术手段提高工业安全生产的管理水平；举办数字经济助力中小企业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中国制造 2025 等专题讲座，提升企业人员“数字”意识，强化“数字”思维，助推企业数字化转型；积极推动工业互联网二级节点推广运用，引导企业上云。目前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已接入昆明、玉溪、红河、河北、山东等地企业 143 家、工业设备近 5000 余台（套）。

开展一对一管理咨询服务，为企业办实事，一是组织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10 户，高企入库培育 9 户，科技型企业申报 29 户；为 100 户企业进行申报商标注册 108 件，发明和新型专利 266 项，软著 66 项，1 个云南省科技特派员认定申报。二是为 6 户企业一对一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服务，并通过市环境生态局的验收，获得了行政批复；为 7 户企业开展质量

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取得了认证证书；为4户企业进行节能评估，并通过红塔区发改局的节能验收，获得了行政批复。三是开展商务代理、代理记账等服务，服务企业1784户，服务2490人次。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分别是：

#### 1.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

###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2021年末实有人员编制6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含行政工勤编制0人），事业编制6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0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0人（含行政工勤人员0人），事业人员4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0人）。

离退休人员6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6人。

实有车辆编制0辆，在编实有车辆0辆。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27.7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7.76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含教育收费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与上年对比减少 585.85 万元，下降 82.1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减少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处置相关税费 570.00 万元。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96.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7.07 万元，占总支出的 32.72%；项目支出 199.61 万元，占总支出的 67.28%；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对比增加 12.57 万元，增长 4.42%，主要原因是新增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补助资金 21.49 万元。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97.07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46.53 万元，下降

32.40%，主要原因是2020年在职人员6人，年中退休3人，所以2021年基本支出经费减少。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75.3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7.59%。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21.7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2.41%。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199.61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59.10万元，增长42.06%，主要原因是新增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补助资金21.49万元，上年结转的资产处置相关税费168.93万元本年支付。具体项目主要用于资产处置相关税费168.93万元，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运营维护补助经费9.19万元，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补助资金21.49万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6.6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对比增加12.60万元，增长4.44%，主要原因2020年在职

人员 6 人，年中退休 3 人，所以 2021 年基本支出经费减少 46.53 万元，但项目经费增加 59.13 万元。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18.6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3.71%。主要用于机构正常运转的人员工资福利性支出 44.50 万元；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接待费、设备设施日常维护等支出 174.18 万元。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0.6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95%。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和离退休公用经费支出 16.14 万元；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财政承担部分 4.49 万元。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5.5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87%。主要用于医疗保险财政承担部分 2.60 万元；公务员医疗保险财政承担部分 2.96 万元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46.8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5.80%。主要用于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运营维护补助经费，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补助资金。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4.9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66%。主要用于单位住房公积金财政承担部分 4.93 万元。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0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04%。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厉行节约，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思想，压缩一般性开支。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0.001 万元，下降 0.1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1 万元，下降 0.16%。2021 年度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接待标准和陪同人员。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61 万元，占 10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61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61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8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68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为企业开展人才与培训服务、信息服务、管理咨询服务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为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核算范围，所以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资产总额 1,373.61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0.00 万元，固定资产 1,345.37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0.00 万元，无形资产 28.07 万元，其他资产 0.17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519.55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61.89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万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万元。

####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	资产总	流	固定资产	对外	在建	无形	其他
----	---	-----	---	------	----	----	----	----



	次	额	动 资 产	小 计	房 屋 构 筑 物	车 辆	单 价 200 万 以 上 大 型 设 备	其 他 固 定 资 产	投 资 / 有 价 证 券	工 程	资 产	资 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1,373.61		1,345.37	1,284.93			60.44			28.07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0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2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7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2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00%。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玉溪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玉财债〔2016〕16 号）、《玉溪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玉财债〔2016〕25 号）等绩效管理制度规定，根据玉财办〔2021〕46 号《玉溪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预算

绩效管理考核的通知》，我单位在 2022 年 1 月 5 日前对 2021 年相关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

##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为二级预算单位无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 （三）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1. 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运营维护补助经费 9.19 万元，项目评价等次为优，2021 年共开展 10 人以上活动 59 场次，服务企业数 2363 户，服务人数 7427 人次。相关活动和培训已按计划圆满完成考核任务。每场活动进行满意度测评，满意度达 100.00%。通过窗口平台网站、中小企业云服务网及公众号共发布新闻动态、活动公告、政策法规等信息共 7633 条，为 533 家企业免费录入企业信息，发布产品 321 种，浏览量 46212 次。

2. 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补助资金 21.49 万元，项目评价等次为优，2021 年组织专家为玉溪市辖区内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省级民营“小巨人”企业，开展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申报业务培训、申报辅导、数字化赋能专题培训；点对点为 9 户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 10 户省级民营“小巨人”企业开展专精特新企业发展质量书面评估和现场评估；围绕企业管理、数智转型、创新发展、质量提升、工业设计等方面为专精特新企业开展管理咨询服务。

(四)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10—附表12)。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

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

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647100101111**